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自治区发展改革委部门概况

第二部分：自治区发展改革委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自治区发展改革委 2021 年部门预算报表

第一部分：自治区发展改革委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牵头组织全区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自治区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全区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

（二）提出加快建设全区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建议。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项目实施等的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三）统筹提出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全区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综合协调全区宏观经济政策，牵头研究宏观经济应对措施。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

（四）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组织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完善基本经济制度和现代市场体系建设，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

（五）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政策建议。组织实施区域经济发展相关重大事项和重大问题。贯彻执行国家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负责全区全口

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

（六）负责全区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措施。按分工安排自治区财政性建设资金，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备案重要项目。规划全区生产力布局。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的政策措施。

（七）规划全区重大项目建设布局，组织提出加强重大项目管理政策建议并监督实施。协调重大项目相关问题。衔接平衡涉及重大项目专项规划，按相关程序初审转报重大项目。

（八）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统筹推进实施国家和自治区重大区域发展战略，促进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新型城镇化规划。推进落实国家西部开发战略等。

（九）组织拟订全区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

（十）推动实施全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十一）落实全区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自治区储备物资品种目录、总体发展规划。

（十二）负责全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区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研究提出促进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牵头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十三）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

（十四）牵头推进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研究提出优化营商环境重大政策建议，统筹协调优化营商环境重大事项。综合研判社会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

（十五）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区老少边贫地区发展规划和政策。起草全区水库移民和易地扶贫搬迁工作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区水库移民和易地扶贫搬迁移民工作中长期规划计划、安置规划及投资计划。

（十六）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提出全区年度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及价格调控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和调整自治区列名管理的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监测、预测全区价格总水平，以及重要商品、服务价格水平和变动趋势。承担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

（十七）研究能源开发和利用，提出全区综合能源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完善对能源产业的管理，推进能源结构

战略性调整，拟订能源行业发展规划。监测和分析能源产业、能源安全的发展状况，规划能源重大项目布局，提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任务并组织实施。

（十八）承担自治区重大项目建设推进领导小组、自治区西部大开发领导小组等有关具体工作。

（十九）管理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二十）完成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委属行政事业单位的主要职责：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主要职责：为机关提供后勤保障服务。

（二）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主要职责：承担由国家或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的前期工作和概算评审、效益评估及后评价等相关工作；承担全区投资项目投资进度信息收集工作；参与政府投资项目的标准、定额的调整和评审，参与研究全区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全区综合性产业政策、地区经济发展规划等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全区国外贷款项目招标采购、提款报账、绩效评价综合管理相关服务工作；开展全区国外贷款项目国内外交流与培训；承担利用国外贷款咨询服务工作。

（三）广西壮族自治区宏观经济研究院主要职责：从事宏观经济领域科学研究，跟踪监测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运行基本态势和发展趋势，分析研究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对策建议；开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战略、产业结构、区域布局等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前瞻性政策思路；开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理论、

重大课题和实践问题研究；推进新型智库建设，为全区宏观经济管理提供信息和决策支持与服务；承担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电子政务项目建设，政务信息资源整合和运行维护工作。

（四）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培训中心主要职责：承担全区发展改革系统干部教育培训的有关服务性及事务性工作。

（五）广西壮族自治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分局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价格成本调查监审的法规和政策，拟订全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制度、方法、程序，报自治区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批准后组织实施；承担国家和自治区安排的农产品成本调查任务，包括主要农产品常规调查、直报调查、成本预测和专项调查；承担国家和自治区下达的重要商品成本调查任务；负责自治区价格主管部门管理的商品、服务价格、收费的定价（费）成本监审，具体实施自治区政府定价成本监审目录内的监审项目，包括定调价监审和定期监审；组织、指导、协调下级价格成本机构开展成本调查和成本监审工作；建立成本调查、成本监审资料数据库，分析成本水平及动态。为政府制定和调整价格提供成本依据，为国家加强宏观调控、制定有关政策提供参考依据。

（六）广西壮族自治区价格监测分局主要职责：目前主要承担价格异常波动的预测预警和国家、自治区下达的14项价格监测报告制度（包括重要商品和服务、粮食、钢材、特色农产品、成品油、药品、房地产、汽车、劳动力和生猪等14大类近千种商品和服务的价格日常监测）工作。一是监测判断市场变化，为政府宏观调控和价格监管决策提供数据支持。二是实施价格监测预警，

为建立市场异常波动应急处理机制提供保障。三是开展信息发布工作，发挥好政府价格信息正确导向作用。四是储备信息资源，为研究和改进价格决策工作提供基础条件。

（七）广西壮族自治区价格认证中心主要职责：按照国家和自治区规定，对有关国家机关提出的涉嫌违纪、刑事案件，行政诉讼、复议及处罚案件，行政征收、征用及执法活动，国家赔偿、补偿事项等作为定案依据或者关键证据的、实行市场调节价的、价格不明或价格有争议的有形产品、无形资产和各类有偿服务进行价格认定和复核。承办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包含委本级及委属 7 个单位，其中：

（一）委本级机构设置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作为综合经济管理部门，为正厅级单位，加挂自治区能源局牌子。根据最新“三定”方案，委机关内设以下处室：1. 办公室；2. 政策研究室；3. 发展战略和规划处；4. 国民经济综合处；5. 体制改革综合处；6. 固定资产投资处；7. 重大项目建设处；8. 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处；9. 地区经济处；10. 西部振兴处；11. 区域开放处；12. 水库和扶贫易地安置处；13. 农村经济处；14. 交通处；15. 工业和服务业处；16. 创新和高技术发展处；17. 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处；18. 社会发展处；19. 营商环境处；20. 经济贸易处；21. 财政金融和信用建设处；22. 价格管理处；23. 价格调控和收费管理处；24. 电力核电处；25. 煤炭油气处；26. 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处；27. 评估督导处；28. 法规处；29. 人事处，另设机关党委和离退休人员工作处。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依托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设立。

除上述内设机构外，另有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

(二) 委属 7 个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设置

1.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直属事业服务类单位，内设行政科、财务科、接待科、房产物管科、车辆管理科、保卫科、对外联络科。

2.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属全额拨款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公益一类事业正处级单位，增挂自治区投融资和利用外资服务中心牌子。内设：评审部、办公室、专家办。

3. **广西壮族自治区宏观经济研究院。**2019 年 7 月经批准成立，为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经济研究所（含电子政务办）、产业与创新研究所、区域与国土研究所、投融资研究所、社会发展研究所、交通与能源研究所、市场与价格研究所、科研咨询管理中心（委学术委员会办公室）、后勤保障中心、内控小组。

4.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培训中心。**1988 年 10 月经批准成立，为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直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培训科、财务科、资产科。

5. **广西壮族自治区价格成本调查监审分局。**属全额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综合科、农本科、收费科、商本科。

6. **广西壮族自治区价格监测分局。**属全额行政单位，内设综合科、价格监测科、价格预测科。

7.广西壮族自治区价格认证中心。属全额拨款的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内设综合科、业务一科、业务二科。

第二部分：自治区发展改革委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入预算说明

2021 年收入总预算 12912.15 万元，同比减少 36633.33 万元，同比下降 73.94%。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462.15 万元，同比减少 36583.33 万元，下降 74.5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自治区政府安排，2021 年自治区本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资金全部由自治区财政厅统筹安排，不需要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编入 2021 年部门预算，在 2020 年编制部门预算时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编入 3.736 亿元，导致上下年变动较大。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448 万元，同比减少 52 万元，下降 10.4%。减少的原因主要为受疫情影响，导致经营收入减少。

3. 其他收入 2 万元，为利息收入。

4.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方面的预算安排。

（二）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支出总预算 12912.15 万元，同比减少 36633.33 万元，下降 73.94%。

1.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共分为五类，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科目 10275.2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79.58%，同比减少 36970.7 万元，下降 78.2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自治区政府安排，2021 年自治区本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资金全部由自治区财政厅统筹安排，不需要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编入 2021 年部门预算，在 2020 年编制部门预算时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编入 3.736 亿元，导致上下年变动较大。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科目 1322.72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10.24%，同比增加 110.14 万元，增长 9.08%。

卫生健康支出类科目 342.24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2.65%，同比增加 56.71 万元，增长 19.86%。

住房保障支出类科目 554.99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4.3%，同比增加 65.52 万元，增长 13.3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科目 417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3.23%，为 2021 年新增项目，是中央提前下达 2021 年重要物资储备贴息（春耕肥）资金，根据自治区财政厅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分配事项告知书，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编入 2021 年部门预算。

2. 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

（1）基本支出预算 7974.50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61.76%，同比增加 488 万元，增长 6.52%。其中：

人员类项目支出预算 6720.36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 84.27%，同比增加 476.05 万元，增长 7.62%。其中：工资福利支出预算 6174.74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 77.43%，同比增加

467.10 万元，增长 8.18%；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预算 545.62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 6.84%，同比增加 8.95 万元，增长 1.67%。

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1254.14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 15.73%，同比增加 11.95 万元，增长 0.96%。

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变动。

（2）项目支出预算 4937.65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38.24%，同比减少 37121.33 万元，下降 88.2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自治区政府安排，2021 年自治区本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项目资金全部由自治区财政厅统筹安排，不需要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编入 2021 年部门预算，在 2020 年编制部门预算时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编入 3.736 亿元，导致上下年变动较大。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2462.15 万元，同比减少 36583.33 万元，下降 74.59%。均为经费拨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自治区政府安排，2021 年自治区本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项目资金全部由自治区财政厅统筹安排，不需要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编入 2021 年部门预算，在 2020 年编制部门预算时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编入 3.736 亿元，导致上下年变动较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2462.15 万元，同比减少 36583.33 万元，下降 74.5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自治区

政府安排，2021年自治区本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项目资金全部由自治区财政厅统筹安排，不需要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编入2021年部门预算，在2020年编制部门预算时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编入3.736亿元，导致上下年变动较大。

1.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共分为五类，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科目9828.63万元，占支出总预算78.87%，同比减少36920.96万元，下降78.9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自治区政府安排，2021年自治区本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项目资金全部由自治区财政厅统筹安排，不需要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编入2021年部门预算，在2020年编制部门预算时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编入3.736亿元，导致上下年变动较大。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科目1319.29万元，占支出总预算10.59%，同比增加110.14万元，增长9.13%。

卫生健康支出类科目342.24万元，占支出总预算2.75%，同比增加56.71万元，增长19.86%。

住房保障支出类科目554.99万元，占支出总预算4.45%，同比增加65.52万元，增长13.3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科目417万元，占支出总预算3.35%，同比增加417万元，为2021年新增项目，是中央提前下达2021年重要物资储备贴息（春耕肥）资金，根据自治区财政厅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分配事项告知书，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编入2021年部门预算。

2. 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

(1) 基本支出预算 7954.44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63.83%，同比增加 487.1 万元，增长 6.52%。其中：

人员类项目支出预算 6704.30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 84.28%，同比增加 474.75 万元，增长 7.62%。其中：工资福利支出预算 6169.29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 77.56%，同比增加 467.55 万元，增长 8.20%；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预算 535.01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 6.73%，同比增加 7.20 万元，增长 1.36%。

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1250.14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 15.72%，同比增加 12.35 万元，增长 0.99%。

支出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变动。

(2) 项目支出预算 4507.71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36.17%，同比减少 37070.43 万元，下降 89.1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自治区政府安排，2021 年自治区本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项目资金全部由自治区财政厅统筹安排，不需要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编入 2021 年部门预算，在 2020 年编制部门预算时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编入 3.736 亿元，导致上下年变动较大。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10.82 万元（全口径），同比减少 11.1 万元，下降 5%。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10.82 万元，同比减少 11.1 万元，下降 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的原则及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要求，三公经费统一按 5% 压减预算收支。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 99.75 万元，同比减少 5.25 万元，下降 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的原则及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要求，三公经费统一按 5% 压减预算收支。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 39.3 万元，同比减少 2.07 万元，下降 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的原则及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要求，三公经费统一按 5% 压减预算收支。

（三）公务用车费 2021 年预算 71.77 元，同比减少 3.78 万元，下降 5%。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 年预算 71.77 万元，同比减少 3.78 万元，下降 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的原则及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要求，三公经费统一按 5% 压减预算收支。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1 年预算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 2021 年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事业单位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事业单位运行经费 1250.14 万元，主要为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和委属单位为保证正常运转发生的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的相关费用等。如根据自治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安排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

(二)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608.9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65.66万元,服务类采购541.09万元,工程类采购2.2万元),同比减少2603.77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委属单位自治区宏观经济研究院的“壮美广西发改云建设及运行”项目需要进行政府集中采购,2021年无此类项目需政府采购。

集中采购预算296.7万元,占政府采购预算48.72%,同比减少2349.47万元,下降88.79%;分散采购预算312.25万元,占政府采购预算51.28%,同比减少254.3万元,下降44.89%。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全委车辆编制数21辆,实有车辆21辆,其中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15辆,委属单位6辆(其中: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1辆,自治区宏观经济研究院4辆,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培训中心1辆)。委机关的车辆用途为:厅级干部实物保障用车2辆,机要通讯和应急用车9辆,老干部服务用车4辆。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老干部服务用车1辆。自治区宏观经济研究院一般业务用车2辆、离退休人员生活用车2辆。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培训中心一般业务用车1辆。

无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和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四)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等情况说明

2021年,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纳入项目绩效管理的项目4个,分别是:

1.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项目金额417万元,年度绩效目

标是督促承储企业落实与国家部委签署的协议，完成年度氮肥、磷肥、复合肥等化肥储备任务；促进化肥市场价格平稳，农民对化肥价格预期稳定；按照企业储备量、承储期、化肥平均价格、半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给予贴息资金。

2.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办公用房租金”，项目金额 511.91 万元，年度绩效目标是完成租金的支付，项目中期绩效目标是保障办公用房的稳定性，确保机关正常运行。

3.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会务、医疗、食堂等后勤服务专项经费”，项目金额 360 万元，年度绩效目标是保障机关办公正常运转，完成全年会议服务、会议室及涉密办公室的保洁服务、职工食堂就餐服务、全委职工的医疗保障服务。年度绩效目标是后勤服务工作达到合同协议条款规定要求，干部群众对后勤服务工作满意度达 90%。预算支出按财政部门规定节点完成支出指标，年预算支出进度达 100%。

4.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各类会议专项经费”，项目金额 250.86 万元，年度绩效目标是发改各类会议服务工作达到合同协议条款规定要求，预算支出按会议费综合定额标准结算报销，按财政部门规定节点完成支出指标。

以上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详见附表 9 中的 9-1、9-2、9-3、9-4 表。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自治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自治区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自治区发展改革委 2021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2021年度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
(详见附件)

附表：自治区发展改革委2021年部门预算报表